

证券代码：603071

证券简称：物产环能

公告编号：2023-007

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”）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上述议案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大华发来的《关于变更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

大华作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原委派吴光明、杨胤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光明工作调整，根据大华《执业质量控制制度》相关规定，现指派杨胤、马圣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负责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，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

二、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情况

马圣，2018年从事审计工作，2019年12月进入大华，2020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。曾参与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审计，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IPO申报审计。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。

三、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诚信及独立情况

（一）诚信记录

杨胤、马圣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（二）独立性

杨胤、马圣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变更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14日